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蔡照阳

联系电话：020-87682771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是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厅级。依据《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广州商标审查协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粤机编发〔2019〕126号）等文件，保护中心主要职责如下：

承担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承担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省建设重点任务相关工作；承担全省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作；承担全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接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开展全省重点产业专利申请、复审和无效宣告请求的快速预审服务，承担专利权评价报告快速处理预审服务；承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机制和体系构建工作；开展重点产业知识产权竞争动态监控和信息发布；承担知识产权海外维权和涉外应对机制与体系构建工作；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承担知识产权国际及区域交流合作重点工作；开展重大知识产权问题研究，参与制订全省知识产权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同时，广州商标审查协作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开发与服务中心）为我中心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正处级，主要职能有：接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委托，承担商标申请受理，商标注册、变更转让续展与马德里国际注册的形式审查、实质审查、商标专用权许可使用备案和质权登记等工作；支持区域商标品牌战略实施、商标专用权保护与品牌经济发展；开展重

大经济和科技活动知识产权分析评议、预警、导航；开展知识产权运营、质押融资、保险、担保、资产评估及证券化等工作；承担受理和调解国际经贸中的知识产权争议和纠纷，提供有关法律咨询、培训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作部署，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要求，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支撑作用，为广东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根据《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5 年工作要点》，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坚持和加强党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理论学习和思想政治建设，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深化模范机关和党建品牌建设，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强化政治监督和廉政风险防控，营造风清气正、担当作为的干事创业环境。

2.强化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凝聚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合力。

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和“十四五”规划实施，编制年度推进计划，发挥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作用，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讨培训。强化部门联动，加强知识产权重点问题研究，推动知识产权重点任务落实。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协调机制，推进全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编制发布，组织开展典型案例、重点问题和年度任务研究，提升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统筹协调能力。

3.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提升专利预审服务质效。

坚持质量导向，优化专利预审服务体系，强化预审质量管理，建立健全案例研讨、区域和产业创新分析研究、重点对象支撑等机制，推进专利申请预审备案主体、代理机构管理办法实施，提升预审服务质量和规范化水平。加强专利预审员实践基地、专利导航基地和专利预审工作站建设，围绕高价值专利培育、关键技术攻关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需求，提升专利预审、专利导航和专利信息服务对创新主体的支撑能力。

4.扎实推进商标审查服务，促进品牌经济发展。

扎实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的商标审查工作任务，完善商标审查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商标注册审查周期压减目标，持续优化商标审查提质增效工程。加强商标审查业务能力建设，推动商标审查和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便利化，优化商标注册、变更、续展、转让、许可备案、注销、更正、补发证明等公共服务。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恶意商标注册行为，强化审查前端指导、商标恶意注册监测和不良影响筛查，维护良好的商标注册秩序。

5.推动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服务产业创新发展。

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落实存量专利盘活工作任务，推进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可转化专利资源对接，探索数据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新路径。强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开放许可、专利转化对接、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创新等工作，服务中小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深化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地理标志资源培育和地理标志运用推广，助力乡村振兴和特色产业发展。

6.加强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完善协同保护机制。

优化专利复审无效优先审查和专利快速确权工作机制，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支撑工作，探索技术调查官队伍建设和能力提升。持续推进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加强展会、专业市场、产业集聚区等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强化行政、司法、仲裁、调解、行业组织等协同联动。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推进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风险预警、信息报送和企业国际合规服务，提升企业海外风险防控能力。

7.加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供给，完善便民利民服务体系。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作用，持续推动各地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节点建设，协同推进商标业务受理、知识产权数据服务、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等公共服务资源统筹共享。优化粤港澳知识产权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系统、商标查询系统等功能，提升信息资源供给和产业化、个性化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保护中心分中心、维权援助分中心、

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拓展知识产权服务基层、服务企业、服务产业的覆盖面。

8.推进知识产权人才和文化建设，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和文化建设，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活动，依托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知识产权权威资讯，拓展知识产权主流宣传渠道。搭建粤港澳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加强与港澳及“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交流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专业人才培养，围绕知识产权管理、公共服务、专利转化、商标审查、数据知识产权、海外维权等重点领域开展培训，做好知识产权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和人才队伍建设，夯实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人才支撑。

9.夯实保护中心发展基础，提升内部治理效能。

完善绩效考核、激励约束和内部管理机制，推进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提升 OA 系统、信息安全、数据管理和数字化办公能力。加强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和采购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和效能提升机制。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推进志愿服务、乡村振兴帮扶和职工文化生活，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凝聚力和中心治理能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度，保护中心围绕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落实和省委“1310”具体部署，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序号	年度绩效目标
1	强化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统筹协调。编制发布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 1 份，举办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培训交流 1 次，形成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保护热点问题研究成果 1 个，推动知识产权强省建设重点任务落实。
2	提升专利预审和高价值创造支撑能力。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开展专利预审服务、预审案件审查、专利导航和高质量专利培育，完成专利预审案件审查不少于 14000 件，培育高质量专利 50 件，形成专利导航报告 6 件。
3	规范商标注册行为，提升商标审查和品牌保护服务水平。推动商标审查提质增效，商标注册实质审查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商标注册平均审查周期不超过 4 个月；加强不良影响筛查、恶意注册监测和商标侵权判定咨询服务，复核环节不良影响筛查率、商标业务窗口申请指导现场回复率均达到 100%。
4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和协同保护机制。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纠纷调解、展会知识产权保护、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快速确权和技术调查等工作，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服务量达到 1795 次，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办案量不少于 800 件，无效案件驻场和远程审理量不少于 10 期。
5	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转移转化、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数据知识产权宣传推广等服务，推动地理标志使用核准企业不少于 360 家，服务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创新主体不少于 162 家，服务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服务机构等对象不少于 5 家。
6	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数字化支撑。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数据资源体系，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站访问量不少于 120 万人次，知识产权数据资源总量超过 3 亿条，微信公众号年度推文阅读量达到 80000 次，提升知识产权数据供给和公共服务便利化水平。

序号	年度绩效目标
7	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和人才服务。围绕知识产权进校园、进医院、进科研机构及专利转化运用等重点工作开展培训和服务，知识产权专业人才培养及知识产权服务企业创新孵化服务不少于 58 次，知识产权培训不少于 2000 人次，提升社会公众和创新主体知识产权意识。
8	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质量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持续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业调查、窗口服务、审查队伍建设和专业服务能力建设，服务业调查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80%，持续提高商标审查人员水平，增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专业服务支撑能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保护中心 2025 年度总支出为 15,148.4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3,966.83 万元，占比 26.19%；项目支出 11,181.64 万元，占比 73.81%。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9,137.11 万元，占比 60.32%；非财政拨款支出 6,011.36 万元，占比 39.68%。

从支出结构看，2025 年度保护中心支出仍以项目支出为主，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知识产权战略实施、专利预审服务、商标审查服务、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数字化支撑、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地理标志使用核准、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支出方向与部门年度重点任务和整体绩效目标基本一致。

表 1-2 2025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占比
一、基本支出	3,546.79	4,222.61	3,966.83	26.19%
人员经费	3,175.69	3,945.86	3,711.34	24.50%
公用经费	371.11	276.75	255.49	1.69%
二、项目支出	11,240.22	12,312.08	11,181.64	73.81%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340	718.85	473.61	3.13%
本年支出合计	14,787.01	16,534.69	15,148.47	100.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5 年，保护中心坚持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围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专利预审、商标审查、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运用、公共服务数字化、宣传培训和服务质量提升等重点任务，统筹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推动部门整体履职效能持续提升。经核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中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预算资金使用方向与部门年度职能任务、绩效目标保持一致。

从履职效能看，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共涉及成本指标 1 个、产出指标 23 个、效益指标 2 个。成本指标方面，人均培训成本不超标准/培训工作超支率指标完成率为 100%。产出指标方面，年度目标涵盖知识产权战略实施、专利预审、商标审查、地理标志核准、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人才培养、维权援助、专利导航、知识产权数据资源建设等重点内容。多数指标实现

年度目标，部分指标完成率超过 150%，主要体现为知识产权培训人次、服务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创新主体数量、恶意注册商标市场主体统计监测等指标。效益指标方面，推动生产主体获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和服务业调查对象满意度均达到年度目标，反映出财政支出对知识产权运用成效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具有较好支撑作用。

从管理效率看，保护中心本年度无纳入事前绩效评估范围的新增项目；财务管理、绩效信息公开、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和资产管理等自评项均按要求开展。部门已建立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目标管理、采购与招标、专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制度，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和核算总体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要求。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已按要求公开，年末已开展固定资产盘点，未发现部门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的问题。整体完成情况如下：

表 1-3 202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1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00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	100
	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00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1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资产盘点情况	100
		资产管理合规性	100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5 年，保护中心围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推动各项重点工作有序实施。履职效能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三个方面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共 1 个，为“人均培训成本不超标准/培训工作超支率”。该指标年度目标值为 0，年度实现值为 0，指标完成率 100%。从自评结果看，相关培训工作未发生超支情况，费用控制符合预算安排和财务管理要求。该指标反映了部门在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讨培训、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等工作中，坚持成本约束和支出规范并重，能够在保障培训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单位培训成本，体现了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节约性。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共 23 个，覆盖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商标审查、专利预审、人才培养、知识产权运用、数据资源建设等重点履职领域。

一是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统筹协调有力，强省建设支撑作用持续强化。2025 年，我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按计划发布 1 份，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培训交流如期举办 1 次，相关重点研究任务形成成果 1 项，各项指标均 100%完成年度目标。中心切实履行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职责，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各项任务，战略实施整体效能稳步提升。

二是专利预审服务提质增效，高质量专利创造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全年完成专利预审服务 17071 件，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达 121.94%；按计划形成专利导航报告 6 份，指标完成率 100%。专利预审质量与效率同步提升，重点产业创新支撑更加精准有力，为高质量专利培育和关键核心技术创新提供坚实保障。

三是商标审查服务规范高效，品牌保护与市场秩序维护成效突出。商标注册实质审查任务全面完成，完成率达 101.4%；审查环节不良影响筛查、业务窗口现场咨询回复均实现 100% 全覆盖；按要求提供商标恶意注册判定咨询意见 66 份，完成率 132%；开展恶意注册商标主体监测 238 家，监测覆盖面大幅提升。商标审查质量、风险防控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持续巩固，有效维护健康有序的商标注册秩序。

四是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深入推进，地理标志与产业融合发展取得实效。全年推动 361 家企业获准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服务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等创新主体 277 家。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水平持续提升，有效助力产业创新发展和乡村振兴。

五是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不断完善，维权援助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全年办理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案件 600 件，开展维权援助服务 113 件，维权援助办案量达 833 件，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完成率 104.13%。协同推进纠纷多元化解、展会知识产权

保护、维权援助网络建设等工作，知识产权保护合力持续增强，创新主体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

六是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数据供给与服务效能显著优化。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全年访问量达 172 万人次，完成率 143.33%；知识产权数据资源总量扩充至 3.5 亿条，完成率 116.67%。公共服务数字化底座更加坚实，信息资源开放共享水平和便民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

七是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体系不断健全，公共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全年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及创新孵化服务 58 期，完成率 100%；累计培训各类人员 3215 人次，完成率 160.75%。培训精准对接创新主体需求，知识产权普及覆盖面不断扩大，专业队伍持续壮大，为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总体来看，2025 年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绝大部分指标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其中，知识产权培训人次、服务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创新主体数量、恶意注册商标市场主体监测数量等指标完成率高于 150%，后续应结合历史数据、服务需求和项目实施能力，进一步提高目标值设置的科学性和精准度。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共 2 个，均已达到年度目标。

一是推动生产主体获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该指标年度目标值为 360 家，年度实现值 361 家，完成率 100.28%。指标完成情况表明，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工作有效推进，有助

于提升地理标志运用效益，推动区域特色产品品牌化、规范化发展，增强知识产权对特色产业和乡村振兴的支撑作用。

二是服务业调查对象满意度。该指标年度目标值为不低于80%，年度实现值为100%，完成率100%。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显示，知识产权服务业调查工作在服务态度、专业水平、问卷填报组织和调查流程安排等方面获得调查对象较高认可，反映部门公共服务质量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好。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2025年，保护中心围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并将相关指标与年度重点工作和资金安排相衔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显示，预算编制方面“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完成率为100%。中心本年度无纳入事前绩效评估范围的新增项目。

从管理效果看，部门年度绩效目标能够围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专利预审、商标审查、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知识产权运用和人才培养等核心职能设置，指标体系较好地体现了财政支出与部门履职之间的对应关系。下一步仍需结合个别指标完成率偏高、部分指标年度实现值待补充等情况，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可衡量性和前瞻性。

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方面，“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完成率为100%。保护中心按照部门预算编制、财务管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采购与招标管理以及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等相关内控制

度，开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日常监管工作。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总体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要求。

从资金绩效关系看，2025 年度项目支出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81%，是支撑部门履职效能实现的主要资金来源。项目资金重点投向知识产权战略实施、专利预审服务、商标审查服务、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数字化支撑、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地理标志使用核准、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与部门年度总体目标和核心绩效指标保持较好衔接。后续需要进一步加强业务数据、资金执行数据和绩效佐证材料的同步归集，提高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之间的联动程度。

3.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方面，“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完成率为 100%。保护中心已完成部门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公开工作。该指标反映部门能够按照绩效信息公开要求，将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公开范围，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和绩效结果接受监督。

2025 年预算公开网址：

<https://www.gippc.com.cn/ippc/gksx//202502/0a1dd020253c48bb8870e1706e1f600f.shtml>

2024 年绩效自评公开网址：

<https://www.gippc.com.cn/ippc/gksx//202507/7960aeb60660439a8f64b607605dc1ba.shtml>

4.绩效管理。

保护中心于 2021 年已印发《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等绩效管理办法，针对绩效目标管理制定了执行规范，明确保护中心各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同时，结合省财政厅工作部署，保护中心建立了部门支出核心指标体系，进一步发挥绩效目标在预算安排中的导向作用。

5.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方面，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资产管理合规性四项指标完成率均为 100%。

资产配置合规性方面，保护中心 2025 年已开展部门资产盘点清查工作并形成《固定资产盘点表》，未发现部门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的问题。资产收益上缴及时性方面，中心本年度未发生非税收入事项。资产盘点情况方面，年末已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资产管理合规性方面，中心已制订相关资产管理办法。从管理效果看，保护中心能够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要求开展资产配置、资产盘点和资产制度建设工作，资产管理总体规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精准度有待提高。2025 年部分指标完成率明显高于 150%，如知识产权培训人次完成率 160.75%、服务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创新主体数量完成率 170.99%、对广东地区涉及恶意注册商标市场主体进行统计监测完成率 476%。这类指标超额完成反映部门服务需求旺盛、

工作覆盖面扩大，但也说明部分指标目标值测算偏保守，对年度工作量、服务需求和政策环境变化的预判还可进一步增强。

二是部分跨部门、跨项目指标统计口径需要进一步统一。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服务量等指标涉及多个业务部门和多个项目，既包括纠纷调解、维权援助，也包括调解室协同保护、平台推广培训等内容。

三是预算执行、业务实施和绩效评价之间的联动仍需进一步加强。部门项目支出占比较高，财政资金主要通过项目实施转化为履职成效。部分项目涉及培训、平台建设、数据服务、审查服务、维权援助等不同类型任务，绩效数据归集周期和资金支付周期不完全一致，需要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进度、项目任务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同步跟踪。

2.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的科学性。对完成率高于150%的指标，结合近年历史数据、政策任务变化、服务对象需求和项目实施能力，合理调整年度目标值。对服务需求弹性较大的培训、咨询、监测、公共服务类指标，可探索设置基础目标、预期目标和挑战目标，增强目标管理的科学性和引导性。

二是统一跨部门、跨项目指标统计口径。对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服务量、服务创新主体数量、知识产权培训人次等涉及多个部门或多个项目的综合性指标，建立统一口径说明，明确是否合并统计、是否去重、是否包含培训场次或咨询服务等内容。通过统一口径、统一台账、统一审核，提升部门整体绩效数据的准确性和可比性。

三是强化预算执行全过程绩效监控。将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支付进度、合同履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同一监控链条，定期开展偏差分析。对支出进度偏慢、成果形成滞后、指标完成异常偏高或偏低的项目，及时开展原因分析和跟踪督办，推动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履职成效同步提升。

四是完善绩效结果应用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项目优化、指标设置和内部管理改进的重要依据。对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资金使用规范、履职成效明显的项目，在预算安排和资源配置上予以合理保障；对指标设置不够科学、数据归集不够完整、执行进度偏慢的项目，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推动预算绩效管理闭环运行。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 2024 年度自评中提出的总体支出率偏低、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等问题，2025 年保护中心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和项目实施进度监管。

一是精准优化绩效目标。依托过往三年的绩效数据、最新的政策要求及当下工作实际，科学制定年度绩效目标，着重整改指标设置粗放、不规范等问题。细化一、二级核心绩效指标，厘清对应预算项目及资金属性，强化目标与预算精准匹配，切实提升绩效编报质量。

二是抓实全过程动态监控。对绩效完成异常、进度滞后事项及时研判、动态调整。实行项目月度跟踪机制，常态化跟进

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情况，协调疏通项目推进堵点，确保绩效执行与项目进度同步落地。

三是规范预算资金管理。对项目调整、资金结余等情形，依规处置盘活存量资金，杜绝资金闲置浪费。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各类经费支出，强化成本管控，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是强化业务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绩效管理专项培训，补齐业务短板，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夯实绩效管理基础，保障各项制度落地见效。